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9)

二零零六年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布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布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 摘要

-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收入為人民幣63,000.6萬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減少約10.85%。
-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2,357.2萬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減少約7.60%。
-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676元。

## 半年度業績(未經審核)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及合營企業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業績：

### 簡明合併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b>630,006</b>	706,654	<b>317,066</b>	402,792
成本		<b>(347,148)</b>	(383,882)	<b>(172,711)</b>	(223,789)
毛利		<b>282,858</b>	322,772	<b>144,355</b>	179,003
其他收入－淨額	4	<b>1,757</b>	410	<b>846</b>	222
銷售費用		<b>(88,324)</b>	(124,093)	<b>(39,871)</b>	(72,265)
管理費用		<b>(49,333)</b>	(52,857)	<b>(24,975)</b>	(27,810)
營業利潤		<b>146,958</b>	146,232	<b>80,355</b>	79,150
財務費用	5	<b>(2,280)</b>	(2,047)	<b>(1,141)</b>	(661)
稅前利潤	6	<b>144,678</b>	144,185	<b>79,214</b>	78,489
所得稅	7	<b>(22,229)</b>	(10,210)	<b>(12,096)</b>	(5,923)
淨利潤		<b>122,449</b>	133,975	<b>67,118</b>	72,566
可供股東分配利潤：					
本公司股東		<b>123,572</b>	133,739	<b>67,482</b>	72,361
少數股東		<b>(1,123)</b>	236	<b>(364)</b>	205
		<b>122,449</b>	133,975	<b>67,118</b>	72,566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的每股盈利	8	<b>人民幣0.676元</b>	人民幣0.732元	<b>人民幣0.369元</b>	人民幣0.396元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9	525,286	513,38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54,738	55,330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4,849	4,84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8	338
其它長期資產		4,217	3,778
		<u>589,428</u>	<u>577,67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14,768	479,972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	10	249,169	132,975
預付款及其它流動資產及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4,991	25,443
短期銀行存款		—	27,8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9,333	206,203
		<u>968,261</u>	<u>872,422</u>
<b>資產總計</b>		<u><b>1,557,689</b></u>	<u><b>1,450,098</b></u>
<b>權益</b>			
<b>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1	182,800	182,800
儲備	12	790,139	752,891
		<u>972,939</u>	<u>935,691</u>
<b>少數股東權益</b>		<u>58,522</u>	<u>59,645</u>
<b>總權益</b>		<u><b>1,031,461</b></u>	<u><b>995,336</b></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35	2,035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10,853	12,548
		<u>12,888</u>	<u>14,583</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3	115,567	148,630
應付員工工資及福利費		50,128	51,198
預收賬款		3,273	35,706
當期所得稅負債		12,872	6,122
預提費用及其它流動負債及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44,215	66,475
銀行貼現票據墊款		18,197	47,048
短期銀行借款		85,000	85,000
應付股息		84,088	—
		<u>513,340</u>	<u>440,179</u>
<b>負債合計</b>		<u><b>526,228</b></u>	<u><b>454,762</b></u>
<b>權益及負債總計</b>		<u><b>1,557,689</b></u>	<u><b>1,450,098</b></u>

##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	84,031	72,460
支付的利息	(2,388)	(2,048)
退還的所得稅	275	599
	<hr/>	<hr/>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1,918	71,011
	<hr/>	<hr/>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49,193)	(84,730)
處置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所收到的現金	19	—
短期銀行存款減少	27,829	26,519
收到的利息	1,757	410
	<hr/>	<hr/>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9,588)	(57,801)
	<hr/>	<hr/>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所收到的現金	—	95
收到的政府補助	800	764
	<hr/>	<hr/>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00	859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63,130	14,069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期初餘額	206,203	185,930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期末餘額	<u>269,333</u>	<u>199,999</u>

##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盈餘 公積金	法定 公益金	免稅基金	房屋及 建築物、 廠房及 設備評估	未分配 利潤	外幣 會計報表 折算差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餘額	182,800	157,925	69,923	34,962	82,487	—	250,865	(256)	778,706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淨利潤	—	—	—	—	—	—	133,739	—	133,739
股利	—	—	—	—	—	—	(84,088)	—	(84,088)
外幣會計報表 折算差額	—	—	—	—	—	—	—	156	156
利潤分配	—	—	—	—	10,897	—	(10,897)	—	—
二零零五年六月 三十日餘額 (未經審核)	<u>182,800</u>	<u>157,925</u>	<u>69,923</u>	<u>34,962</u>	<u>93,384</u>	<u>—</u>	<u>289,619</u>	<u>(100)</u>	<u>828,513</u>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餘額	182,800	157,925	93,243	46,622	102,043	11,536	343,427	(1,905)	935,691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淨利潤	—	—	—	—	—	—	123,572	—	123,572
股利	—	—	—	—	—	—	(84,088)	—	(84,088)
外幣會計報表 折算差額	—	—	—	—	—	—	—	(2,236)	(2,236)
二零零六年六月 三十日餘額 (未經審核)	<u>182,800</u>	<u>157,925</u>	<u>93,243</u>	<u>46,622</u>	<u>102,043</u>	<u>11,536</u>	<u>382,911</u>	<u>(4,141)</u>	<u>972,939</u>

附註：

### 1. 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二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其後配售H股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於創業板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國北京成立的中國北京同仁堂（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同仁堂集團」）。

本集團在編製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在編製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用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公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符之主要會計政策，並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 3.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藥品銷售：				
於中國	613,158	695,330	308,858	394,416
於海外	16,848	11,324	8,208	8,376
	<u>630,006</u>	<u>706,654</u>	<u>317,066</u>	<u>402,792</u>

### 4.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u>1,757</u>	<u>410</u>	<u>846</u>	<u>222</u>

##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利息費用	2,388	2,048	1,321	959
匯兌收益	(108)	(1)	(180)	(298)
	<u>2,280</u>	<u>2,047</u>	<u>1,141</u>	<u>661</u>

## 6.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 設備折舊	<u>20,558</u>	<u>13,211</u>	<u>9,895</u>	<u>6,620</u>

## 7. 所得稅

根據國家有關政策，本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率為15%。

經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地方稅務局(京地稅開減免法[2000]23號)批准，本公司自二零零零年起享受所得稅三免三減半的優惠，惟此減免稅款需轉為不可分配的免稅基金，上述所得稅優惠至二零零五年結束。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率為15%，並無任何免除的所得稅稅款。而二零零五年同期免除的所得稅稅款約為人民幣10,897,000元，已計入免稅基金。

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會計利潤	144,678	144,185	79,214	78,489
稅賦	15.36%	14.64%	15.27%	15.11%
按會計利潤應納所得稅	22,229	21,107	12,096	11,858
作為高新技術企業取得的 稅務優惠的影響	—	(10,897)	—	(5,935)
所得稅費用	<u>22,229</u>	<u>10,210</u>	<u>12,096</u>	<u>5,923</u>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了本公司和同仁堂河北公司外，本集團現時各成員公司和企業當期所得稅是根據相關中國稅務法規，按可評稅收入以33%的法定稅率計算。

海外盈利之稅款按照本年度估計可評稅盈利依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 8.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的計算是按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123,572,000元（二零零五年同期：人民幣133,739,000元）和有關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份加權平均數目182,800,000股（二零零五年同期：182,800,000股）來計算的。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潛在之攤薄股份（二零零五年同期：無）。

## 9. 添置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動用約人民幣49,193,000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135,163,000元）添置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 10.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260,600	144,406
減：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u>(11,431)</u>	<u>(11,431)</u>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	<u>249,169</u>	<u>132,975</u>

應收賬款及票據的帳面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 零 零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未 經 審 核) 人 民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經 審 核) 人 民 幣 千 元
四個月內	166,504	127,426
四個月至一年	86,483	11,649
一年至兩年	2,424	1,383
兩年至三年	2,133	3,822
三年以上	3,056	126
	<u>260,600</u>	<u>144,406</u>

本集團通常給予其貿易客戶之賬期為30日至120日。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將為數人民幣18,197,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7,048,000元)的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轉讓予銀行以換取現金，有關交易已列為抵押化的銀行墊款。

## 11. 股本

	二 零 零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未 經 審 核)		二 零 零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經 審 核)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 民 幣 千 元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 民 幣 千 元
註冊資本	<u>182,800,000</u>	<u>182,800</u>	<u>182,800,000</u>	<u>182,800,000</u>
已發行並已繳足之股本內資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u>110,000,000</u>	<u>110,000</u>	<u>110,000,000</u>	<u>110,000</u>
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u>72,800,000</u>	<u>72,800</u>	<u>72,800,000</u>	<u>72,800</u>
	<u>182,800,000</u>	<u>182,800</u>	<u>182,800,000</u>	<u>182,800</u>

## 12.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法定 公益金 人民幣千元	免稅基金 人民幣千元	房屋及 建築物、 廠房及 設備評估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利潤 人民幣千元	外幣 會計報表 折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餘額	157,925	69,923	34,962	82,487	—	250,865	(256)	595,906
當年淨利潤	—	—	—	—	—	231,186	—	231,186
評估－總額	—	—	—	—	13,571	—	—	13,571
評估－稅項	—	—	—	—	(2,035)	—	—	(2,035)
股利	—	—	—	—	—	(84,088)	—	(84,088)
外幣會計報表折算差額	—	—	—	—	—	—	(1,649)	(1,649)
利潤分配	—	23,320	11,660	19,556	—	(54,536)	—	—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餘額(經審核)	157,925	93,243	46,622	102,043	11,536	343,427	(1,905)	752,891
股利	—	—	—	—	—	(84,088)	—	(84,088)
	157,925	93,243	46,622	102,043	11,536	259,339	(1,905)	668,803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								
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之淨利潤	—	—	—	—	—	56,090	—	56,090
二零零六年三月								
三十一日止餘額								
(未經審核)	157,925	93,243	46,622	102,043	11,536	315,429	(1,905)	724,893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								
三十日止三個月之								
淨利潤	—	—	—	—	—	67,482	—	67,482
外幣會計報表折算差額	—	—	—	—	—	—	(2,236)	(2,236)
二零零六年六月								
三十日餘額								
(未經審核)	157,925	93,243	46,622	102,043	11,536	382,911	(4,141)	790,139

## 13.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四個月內	80,025	102,887
四個月至一年	32,320	34,511
一年至兩年	3,222	11,232
	<u>115,567</u>	<u>148,630</u>

#### 14. 分部信息

本集團主要在一個行業及地區經營業務，故未列示分部信息。

#### 15.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概無用作擔保任何債項之抵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16. 匯率風險

本集團因設備採購的應付款項及出口銷售的應收款項以外幣，主要為美元計價，故將會有匯率風險，但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 17.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如下尚未反映在未經審核的合併會計報表內但已授權並已簽約的資本承諾。

- (1) 與生產設施建設有關的資本承諾約為人民幣2,82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00,000元）；
- (2) 與向被投資實體投資有關之資本承諾約為人民幣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508,000元）。

本集團將以內部流動現金支付該等資本承諾。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同期：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二零零六年，公司按照董事會「奮鬥一年，夯實基礎」的管理目標，緊緊圍繞「改革」和「管理」兩大主題，堅持「以利潤為中心、以現金流為重點」的工作要求，確立以開源節流為重點，建設節約型、高效益型企業的工作指導思想，進一步提高公司的獲利能力和管理水平。經過公司上下一致的扎實工作，努力拼搏，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公司圓滿完成了既定的利潤指標。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銷售收入達人民幣63,000.6萬元，較上年同期下降10.85%，銷售收入下降是由於本公司為了應對激烈的市場競爭，穩定市場秩序，對部分產品控制發貨所致；稅前利潤達人民幣14,467.8萬元，與上年同期持平；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2,357.2萬元，較上年同期下降7.60%，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下降的原因之一是由於本公司原享有的所得稅優惠至二零零五年結束。

## 銷售

二零零六年公司營銷工作以轉變經營模式為主導思想，着力加強各級網絡建設、品種群建設和渠道運行維護，優化管理流程，提升公司整體營銷能力。

依托現有銷售網絡，加強營銷工作的整體策劃，強化終端網絡的建立維護和管理。為此，公司進一步調整了營銷組織結構，成立了專門的市場部，負責零售終端網絡的建立維護和產品的促銷推廣。市場部以天津、石家莊、重慶、濟南、西安等重點城市為試點，培育打造OTC終端營銷隊伍，結合專櫃促銷，加強對終端藥店的推廣宣傳，提升終端消費需求。

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公司針對主導產品的銷售，重點規範經銷商的銷售行為，加強市場監控，維護良好的市場經營秩序。關注現金流指標，強化發貨與回款的進度管理，強化銷售費用預算管理，力求實現銷售費用投入的收益最大化。

繼續加強品種群建設，按品種開展應季的營銷推廣活動和健康課堂講座，針對不同的消費需求，在劑型、包裝、規格等方面不斷調整創新，開發推廣有市場潛力的產品。主導產品六味地黃丸系列、牛黃解毒片系列及感冒清熱顆粒系列銷售額較上年同期均有下降，部分其他品種增幅明顯，銷售額增長的產品有知柏地黃丸系列、西黃丸系列、板藍根顆粒等。

## 生產

繼續以生產基地為主體，調整整體生產結構，強化生產指揮調度，優化生產管理系統，充分發揮技術優勢、設備優勢。加強生產成本費用全過程管理，從設備利用率、工時利用率、應急能力等方面挖掘潛力，突出規模優勢，提高公司的整體生產能力。

位於香港的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正在香港大埔工業園區建設生產基地，目前已經完成基本建設，正在進行設備安裝工程，預計將於二零零六年年底前完工。

## 管理與研發

根據建設節約型企業的指導思想，加強成本費用預算管理，嚴格預算外資金的審批管理制度。全體員工共同努力，從企業經營的各個環節，包括原料採購、生產、銷售、運輸、儲存等，降低成本費用，取得了顯著的成效。

科研工作堅持面向市場、面向生產、面向未來，在研新產品加快研發進度，強化現有產品的二次開發，開發推廣適應市場需求，適應消費者的新劑型、新包裝、新規格產品。

## 銷售網絡

本公司投資在海外設立了四家合資公司，以期在當地發展分銷業務，開設藥品零售網點，擴大公司產品銷售。

位於馬來西亞的北京同仁堂(馬)有限公司上半年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503.2萬元、位於加拿大的北京同仁堂(加)有限公司上半年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278.8萬元、位於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北京同仁堂(澳門)有限公司上半年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377.1萬元、位於印尼的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上半年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424.5萬元。

本公司投資在北京成立的零售藥店——北京同仁堂南三環中路藥店有限公司，上半年運營情況良好，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644萬元。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僱用1,950名僱員(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51名僱員)，僱員之薪金參照市場條款及有關僱員之表現、資歷和經驗而釐定，亦會按年內個人表現發放酌情獎金，以獎勵僱員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女工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維持良好之財務狀況。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自日常業務所得之資金及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合共為人民幣269,333,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4,032,000元)，短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85,0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000,000元)，借款年利率為5.265%(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2%)。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人民幣1,557,689,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450,098,000元)，資金來源為非流動負債人民幣12,888,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583,000元)，流動負債人民幣513,34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0,179,000元)，股東權益人民幣972,939,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35,691,000元)及少數股東權益人民幣58,522,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645,000元)。

###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架構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並無重大變動。

## 資本負債及流動資金比率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總借款額與股東權益比率，為0.09(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9)。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為1.89(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8)，反映財務資源充裕。

## 展望

上半年公司整體完成情況與去年基本持平，下半年公司將繼續圍繞「改革和管理」兩個主題，充分發揮自身技術、產品、質量優勢，發揮同仁堂品牌優勢，不斷提高公司的經營運行質量，實現公司業績的持續穩定增長。

繼續改善營銷模式，選擇品種和地區，嘗試開展終端直銷；進一步規範市場經營秩序，努力保證主導產品的市場佔有率；加大市場推廣力度，創新開展多種形式的營銷推廣活動，豐富營銷手段，拉動消費需求；改革並完善銷售人員的考核體系，強化內部崗位考核，進一步完善競爭和培訓機制。

繼續加強內部管理，合理配置資源，降低成本費用支出，進一步提高公司的經營運行質量和獲利能力。

## 企業管治

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 董事的證券交易

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的要求，制定並實施《買賣證券守則》，就董事的證券交易進行規範，其規定並不比交易必守標準寬鬆，同時適用於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等特定人士。

經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一直遵守董事證券交易的買賣準則和本公司《買賣證券守則》。

## 董事會

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現有九名董事，任期至二零零九年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董事會中包括具有影響力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管理層，擁有豐富的業務和財務經驗，為公司的發展做出了重要貢獻。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最低規定，而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同時符合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 董事長及總經理

董事長及總經理分別由殷順海先生及匡桂申先生擔任，為兩個明確劃分的不同職位。董事長負責董事會的運作，而總經理負責公司的日常業務管理。本公司章程中詳細說明了董事長和總經理各自的職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之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編撰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9條之規定書面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其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彙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審核委員會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惠珠女士、丁良輝先生及金世元先生組成，其中委員會主席丁良輝先生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和財務經驗。

截至本公佈日，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了兩次會議。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主要會計政策及內部審計事項，並聽取審計師對本公司之意見。委員會同意該年度報告的內容。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七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主要會計政策及內部審計事項。委員會同意本半年度報告的內容。

## 其他資料

###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依據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需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股份之好倉

##### 本公司

姓名	權益種類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內資股 百分比	總註冊股本 百分比
殷順海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500,000	0.455%	0.274%
梅群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500,000	0.455%	0.274%

附註：全為內資股。

#####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股份」）

姓名	權益種類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總註冊股本 百分比
殷順海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38,850	0.009%
梅群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31,081	0.007%
匡桂申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22,700	0.005%

附註：全為A股。

##### 北京同仁堂國際有限公司

姓名	權益種類	身份	股份數目	總註冊股本 百分比
殷順海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39,000	0.500%
梅群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78,000	1.000%
丁永玲女士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39,000	0.500%

姓名	權益種類	身份	股份數目	總註冊股本 百分比
王泉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400%

除以上披露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依據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需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同仁堂股份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90.909%	—	54.705%
同仁堂集團 (附註1)	控制法團之權益	100,000,000	90.909%	—	54.705%
	實益擁有人	2,900,000	2.636%	—	1.586%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td (附註2)	投資經理	10,933,000	—	15.018%	5.981%
First State (Hong Kong) LLC (附註2)	控制法團之權益	10,933,000	—	15.018%	5.981%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Bermuda) Ltd (附註2)	控制法團之權益	10,933,000	—	15.018%	5.981%
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rs (Asia) Ltd (附註2)	控制法團之權益	10,933,000	—	15.018%	5.981%
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 (附註2)	控制法團之權益	10,933,000	—	15.018%	5.981%
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s Ltd (附註2)	控制法團之權益	10,933,000	—	15.018%	5.981%
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td (附註2)	控制法團之權益	10,933,000	—	15.018%	5.981%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附註2)	控制法團之權益	10,933,000	—	15.018%	5.981%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附註3)	投資經理	5,824,000	—	8.000%	3.186%
Capital International, Inc. (附註3)	投資經理	2,556,000	—	3.511%	1.398%
Capital Group International. Inc. (附註3)	控制法團之權	2,556,000	—	3.511%	1.398%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附註3)	控制法團之權益	8,380,000	—	11.511%	4.584%
Fidel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經理	7,387,000	—	10.147%	4.041%

附註：

- (1) 該等股份乃透過同仁堂股份持有。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同仁堂集團擁有同仁堂股份55.24%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同仁堂集團被視為擁有同仁堂股份所持有之100,000,000股股份之權益。
- (2)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擁有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td 100%權益，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td 擁有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s Ltd 100%權益，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s Ltd 擁有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 100%權益，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 擁有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rs (Asia) Ltd 100%權益，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rs (Asia) Ltd 擁有First State Investments (Bermuda) Ltd 100%權益，First State Investments (Bermuda) Ltd 擁有First State (Hong Kong) LLC 100%權益，First State (Hong Kong) LLC 擁有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imited 100% 權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td，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s Ltd，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rs (Asia) Ltd，First State Investments (Bermuda) Ltd及First State (Hong Kong) LLC均被視為擁有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imited所持有之10,933,000股股份之權益。

- (3)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擁有Capital Group International, Inc. 100%權益，Capital Group International, Inc. 擁有Capital International, Inc. 100%權益。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擁有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100%權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及Capital Group International, Inc. 均被視為擁有Capital International, Inc. 所持有之2,556,000股股份之權益。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被視為擁有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所持有之5,824,000股股份之權益。

除以上披露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

## 競爭利益

### 與同仁堂股份和同仁堂集團之直接競爭

中藥不僅能夠治療疾病的表徵，並能調理直接或間接導致發病的其他身體內的機能。因此，中藥的療效非常廣闊。為能對症下藥，須考慮多項變數，例如病者的病況、性別、年齡及體質、時令及對病者身體內在問題的療效。故此，單一門類的中藥通常有數種治療作用，其部份療效可能與其他不同名類的藥品相同。由於中藥具有這種特性，本公司的產品與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的產品可能存在直接競爭。

本公司、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全部經營中成藥製造業務。彼等的業務按所生產藥品劑型的不同而劃分。同仁堂股份主要生產丸、散、膏及藥酒等劑型的中成藥。其亦擁有較小

型之生產線，生產顆粒劑及水蜜丸劑。另一方面，本公司則專注生產顆粒劑、水蜜丸劑、片劑及軟膠囊劑。同仁堂股份主要產品安宮牛黃丸、同仁烏雞白鳳丸、同仁大活絡丸及國公酒。

為確保本公司、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之業務劃分獲妥善記錄及制訂，根據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九日向本公司作出之承諾（「十月承諾」），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承諾，除安宮牛黃丸外，同仁堂集團、同仁堂股份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未來不會生產任何與本公司所生產的藥品名稱相同或同名而劑型不同並會直接與本公司藥品競爭之產品。只有一種產品安宮牛黃丸將由本公司及同仁堂股份共同生產。

本公司及同仁堂股份均生產安宮牛黃丸。董事認為，本公司與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間，除本公司與同仁堂股份生產之安宮牛黃丸外，並無任何其他競爭業務。董事認為由於安宮牛黃丸佔本公司營業額份額不大，且有關產品並不屬於本公司上市後主要開發劑型，公司將會繼續生產和銷售安宮牛黃丸。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確認本公司並無其他產品與同仁堂股份或同仁堂集團存有競爭。

#### 優先選擇權

雖然本公司、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均從事生產、製造及銷售中藥之業務，各公司之主要產品則有所不同。本公司集中更能與西藥產品競爭之新類型產品，而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繼續專注研製現有傳統中藥類型。

為使本公司專注研製四類主要類型之產品（分別為顆粒劑、水蜜丸劑、片劑及軟膠囊劑），根據十月承諾，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已向本公司授出優先選擇製造及銷售彼等或彼等任何附屬公司所研製且屬本公司四類主要類型之現有產品其中一類之任何新產品。優先選擇權行使後，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均不許生產任何該等新產品。倘本公司根據同仁堂集團、同仁堂股份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現有產品而研製任何新產品，而該等產品又屬於本公司其中一項主要類型之產品，則本公司有權製造該等新產品而同仁堂集團、同仁堂股份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將不容許生產該等新產品。董事相信上述承諾將能表明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均支持本公司在未來研究該四類主要類型之產品。

為使本公司於決定會否對新產品進行研究及發展能作出獨立檢討，本公司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有一位中藥界知名人士，將決定會否行使同仁堂集團或同仁堂股份授出之優先選擇權以發展任何屬於本公司其中一種主要類型產品（即顆粒劑、水蜜丸劑、片劑及軟膠囊

劑)之新產品。倘本公司拒絕同仁堂股份及／或同仁堂集團提供之優先選擇權，則提供予獨立第三者之選擇權之條款不得優於原本提供予本公司之條款。否則，本公司須獲提供機會，再考慮新條款下之選擇權。倘同仁堂集團或同仁堂股份合共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之持股量降至低於30%，則上述承諾不再生效。

## 買賣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之股份。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殷順海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殷順海先生、梅群先生、王泉先生、丁永玲女士、匡桂申先生及張生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惠珠女士、丁良輝先生及金世元先生。